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于2024年1月26日召开 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 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04)。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号——回购股份》(202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 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4年1月26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 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公告如下:

一、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股)	(%)
1	牟金香	234,535,853.00	25.40
2	张有志	21,835,482.00	2.37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诺安先锋混 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438,358.00	1.67
4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2,034,956.00	1.30
5	彭江	11,187,800.00	1.21
6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诺安优选回报灵 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979,364.00	1.19
7	上海弘尚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弘 尚资产弘利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0,749,300.00	1.16
8	张贤桂	10,150,000.00	1.10
9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8,755,402.00	0.95
10	国泰基金一农业银行一国泰蓝筹价值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7,500,000.00	0.81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总持股数量。

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1. 2		(股)	(%)
1	牟金香	234,535,853.00	25.51
2	张有志	21,835,482.00	2.38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诺安先锋混 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438,358.00	1.68
4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2,034,956.00	1.31
5	彭江	11,187,800.00	1.22
6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优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979,364.00	1.19
7	上海弘尚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一弘尚资产弘利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0,749,300.00	1.17
8	张贤桂	10,150,000.00	1.10
9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8,755,402.00	0.95
10	国泰基金一农业银行一国泰蓝筹价值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7,500,000.00	0.82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总持股数量。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下发的股东名册。 特此公告。

> 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三十日